

证券代码：920112

证券简称：巴兰仕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7 月 1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

首席合伙人：钟建国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（股东）数量：250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363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：954 人

2025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9.88 亿元

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6.01 亿元

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.47 亿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56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7.35 亿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78 家

（二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等审计工作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根据公司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与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在审计前和审计期间，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，并持续督促其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，及时掌握公司年度审计进度、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。

（三）2026 年 4 月 13 日，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，对 2025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、审定后财务数据、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、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及北交所的相关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情况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6日